

芜湖市教育局

芜教基〔2018〕21号

2018年市区公办普通高中艺体特长生 招生方案的批复

各县区教育局（社会事业局），市属各学校，市区民办普高，安师大附中：

2018年市区公办普通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方案批复如下：

一、同意芜湖市一中、安师大附中、十二中、田家炳实验中学、二中、三中、安师大附外、火龙岗中学八所学校，2018年面向市区招收高中艺体特长生。

二、各校要将经批准的本校招收高中艺体特长生的招生简章或办法向社会公布，并做好宣传工作。

三、艺体特长生必须符合2018年市中招文件中的相关规定。省示范高中学校录取的艺体特长生，必须符合“省示范高中填报原则”规定的条件。市示范高中录取的艺体特长生，必须符合“普通高中录取原则”规定的条件。

四、各校录取的艺体特长生中考总成绩原则上须在划定的我

市市区普高艺体特长生录取控制分数线之上。专业成绩特别突出的可适当放宽条件，详见各校招生简章。各校招收的艺体特长生须参加市区艺体特长生资格考试并达到合格标准。

五、学校另行组织的专业课考试（校考）报名时间及考试时间安排在中考文化课考试之后，报名时间统一安排在6月17日—20日，具体见各校招生简章。

六、未完成的艺体特长生招生计划可计入本校统一的招生计划。

七、报考艺体特长生的考生均须填报志愿，按照市教育局确定的填报志愿时间，在考生所在学校（原报名点）填报。各校的艺体特长生均在提前批次录取。

八、各县高中招收艺体特长生经县教育局审核后，须报市教育局同意后方可招生。

九、若省教育厅对2018年中考中招工作有新的政策和规定，则按照相关文件精神执行。

附件：

1、2018年市区普通高中艺术和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

2、芜湖一中等八所学校2018年普高艺体特长生招生简章

（此件主动公开）

